

關於立法會黃潔貞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徵詢財政局及經濟局的意見，本局對立法會 2018 年 1 月 8 日第 31/E23/VI/GPAL/2018 號函轉來黃潔貞議員於 2018 年 1 月 5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一直嚴格遵守“量入為出”的理財原則，在保障民生的前提下推行各項支援措施，包括現金分享、養老金、敬老金、學習津貼、低收入僱員補貼、醫療券、各項稅務減免，以及公積金帳戶注資等等，繼續從社保基金、社會援助及社會福利等三個層面完善本澳的社會保障體系，不斷鞏固各項民生福利，這些支援措施，有效地讓社會的資源更合理地與澳門市民共同分享經濟發展的成果。

2018 財政年度行政長官《施政報告》指出，特區政府將會健全多點支撐、多重覆蓋的模式，持續完善社會保障體系、住屋、教育、醫療、人才培養五大長效機制，持續優化民生工程。此外，特區政府現正審慎研究構建財政盈餘長效分配機制，會適時公佈及聽取意見。另一方面，在安全、有效、穩健的原則下，特區政府將推動完善財政儲備投資制度，著力改善儲備的投資回報，並將會持續優化儲備的投資策略，在風險可控的大前提下，推動財政儲備參與區域合作項目，以及推動儲備投資多元化。根據《澳門特別行政區五年發展規劃》（2016-2020 年），特區政府將於 2019 年設立澳門特別行政區投資發展基金，藉此加強儲備投資的靈活性及增值空間。

至於質詢提及透過稅務增加財政收入問題，為推動經濟適度多元發展，同時為與居民分享經濟發展成果，特區政府在過去一段較長時間內，推出多項稅務優惠措施，無可避免地，有關措施會令到除博彩稅外的稅源和稅收進一步減少。但是，如果要調整有關優惠政策，拓闊狹窄的稅基，以增加財政收入來源，不單特區政府須要綜合研究和

評估，社會同樣須要作出思考，因為牽涉到廣大市民及中小企的實際利益。財政局認為取消稅務優惠、開徵新稅項或加稅皆非合適的選項，要透過稅務措施增加財政收入，暫時仍不具備相關條件。

然而，推動新興產業持續發展，以及區域合作的重點項目逐步落實及運作，將為澳門經濟適度多元及長遠發展起着積極作用。短期而言，特區政府須要投入資源扶持新興產業發展及參與區域合作，但長期而言，當新興產業培育成長後，澳門的產業結構將會得以優化，城市綜合競爭力亦會持續增強，加上區域合作產生的協同發展效應，都會為澳門增加投資和財政收入帶來利好因素。

建立長效分配機制，無疑要有穩定的資金來源作支撐，為此，特區政府會不斷就公共財政的可持續性、應對外圍經濟衝擊能力等作多方面的考慮。同時，將會持續聆聽社會各界意見，並結合澳門實際情況進行分析。

澳門金融管理局
行政管理委員會主席



陳守信

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